

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监事，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，就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对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号）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且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8月28日